青云谱区医疗保障局2025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青云谱区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2025年主要工作任务

三、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青云谱区医疗保障局2025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青云谱区医疗保障局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青云谱区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青云谱区医疗保障局是主管医保工作的区政府组成单位，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法律法规、政策、规划和标准;编制全区医疗保障事业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全区医疗保障基金，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配合实施全市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贯彻执行全市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负责机关事业单位、城镇职工、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保险、机关事业单位补充医疗保险的参保、待遇审核、结算及支付业务；负责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职责。

二、部门2025年主要工作任务

（一）持续落实医疗保障待遇

一是强化参保扩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加强宣传引导，提高政策知晓度和参保积极性，确保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稳定在95%以上。**二是提升保障水平。**扩大生育保险覆盖面，落实积极生育支持措施；推进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及扩大医保个人账户共济范围；促进三重制度互补衔接，夯实医疗救助托底保障功能，实行医疗救助对象资助参保“即申即享”；优化异地就医经办服务，化解群众异地就医难题。

（二）保持打击欺诈骗保高压态势

一是强化智能监管。发挥智能监管作用，加强重点领域监管；顺应支付方式改革，完善监管手段，精准识别靶向监管；利用职能监管规则嵌入实现监管事前提醒；推进药品追溯码应用，促进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治理。**二是强化信用监管。**推进信用承诺机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推进落实医保支付资格管理制度，提高监管精准性和震慑力。**三是加大打击力度。**增强部门协同，加强数据共享，加强“行刑衔接”“行纪衔接”，推进打击欺诈骗保、纠正医药领域不正之风与腐败问题一体纠治；畅通举报投诉渠道，加大曝光力度，提升社会监督效果。

（三）持续提升经办服务水平

一是持续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健全经办管理服务体系，持续推进医保领域新生儿出生一件事、生育保险报销等“高效办成一件事”医保事项。**二是推进医保经办全流程数字化服务。**提高医保政务服务事项线上可办率，推进医保码、移动支付，加强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推动落实扩大跨省直接结算病种范围，提供“网上办”“掌上办”服务。

三、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5 年青云谱区医疗保障局共有预算单位 1 个，包括：二级单位：青云谱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编制人数小计 17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4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13 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小计 17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15 人，行政在职人数 3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

位在职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11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2 人,退职人员 0 人,遗属人数 0 人。在校学生 0 人,其中：本科生人数 0 人，专科生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青云谱区医疗保障局2025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详见附件，若其中某张表为空表或表中数据为0，则说明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第三部分　青云谱区医疗保障局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5年青云谱区医疗保障局收入预算总额为407.8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9.39万元;财政拨款收入348.5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5.09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5年青云谱区医疗保障局支出预算总额为407.8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9.39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407.8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9.39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63.1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84.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6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对企业补助0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48.5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5.09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

加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6.3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6.7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67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263.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1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4.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6.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02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青云谱区医疗保障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348.5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5.09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8.55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6.3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2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348.5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5.0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63.1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4.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5 年青云谱区医疗保障局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4 年青云谱区医疗保障局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5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84.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2 万元，增长 15.22%。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28.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0.8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不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重点项目情况说明（部门本级）

我单位 2025 年无项目专项预算，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0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table>
<tr><td colspan="5">（ 2025 年度）</td></tr>
<tr><td>部门名称</td><td colspan="4">南昌市青云谱区医疗保障局（部门）</td></tr>
<tr><td colspan="5">当年预算情况（万元）</td></tr>
<tr><td>收入预算合计</td><td colspan="4">407.85</td></tr>
<tr><td>其中：财政拨款</td><td>348.55</td><td colspan="2">其他经费</td><td>59.29</td></tr>
<tr><td>支出预算合计</td><td colspan="4">407.85</td></tr>
<tr><td>其中：基本支出</td><td>407.85</td><td colspan="2">项目支出</td><td>0</td></tr>
<tr><td>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一)紧盯难点，全力推进参保扩面。一是强化宣传引导。用群众听得懂看得清的方式讲清参保的目的，讲透参保的意义，讲明参保的待遇，做到全民参与应保尽保。二是推进服务下沉。发挥基层医保专干的职责，畅通参保渠道，做好帮办代办工作，确保群众参保渠道安全便捷。三是强化部门联动。与税务、教育、民政等部门紧密配合、协同推进，完善齐抓共管的医保征收体系，形成参保征缴工作合力。(二)严查痛点，加强基金安全审核。一是加快推进智能监控系统运用。实时开展大数据筛查，精准掌握医保基金使用情况，及时分析研判监管形势，实现基金监管从人工审核向智能监管转变。二是做好基金预决算管理。规范基金支出拨付流程，严格基金预决算和总额管理，加强审核把关，确保基金安全。三是加强定点医疗机构管理。实现日常稽核、自查自纠、抽查复查全覆盖，严查违规违约行为。（三)打造亮点，不断优化经办服务。一是着力打造优质服务品牌。通过下好医保服务事项“一盘棋”，</td></tr>
</table>

	用好医保服务渠道“一条链”，织好医保服务保障“一张网”，让群众办事更有“医”靠。二是积极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落实新生儿“出生一件事”，实现新生儿出生即保；全面推行线下医保服务“综合柜员制”，为服务对象提供“一站式”服务，实现“医保一件事”线下一窗办。三是不断拓宽服务渠道。积极推进“不见面”办理普及率，线上受理参保缴费、审批查询、预约办理等简易业务，既减轻窗口服务压力，又提升效率，实现医保服务“全程网办”。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点医疗机构监督检查次数	≥4 次
		医保政策培训次数	≥8 次
		医保知识宣传次数	≥10 次
	质量指标	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医保人才培训合格率	≥85%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10 万人
	时效指标	部门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追回医保基金金额	≥2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政策知晓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二、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青云谱区医疗保障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因公出国计划。

公务接待0万元,比上年减少1万元，主要原因是：预计无公务接待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 主要原因是：单位未购置公车。

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原因：无购置公务用车计划。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2025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25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的支出。

（四）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五）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涉及的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 用等支出；公 务

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